

# 省城一居民家中失火 两位老人丧生

## 自建房屋构造复杂,电线起火引发火灾

□ 记者 朱红/文 黄洋洋/图

昨日凌晨2时许,合肥市金寨路桃花工业园照山新村一2楼住户家中发生火灾。事发时,屋内有数人,有几个人或从窗户逃生或夺门而出。不过,消防赶到现场时,发现屋内仍有两位昏迷的老人,随后120将两人送往安医二附院抢救,但抢救无效不幸丧生。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赶到现场时,大火已经扑灭。在事发楼房的一楼,警方已经拉起了警戒线。

## A 电线起火引燃被絮 二次复燃导致火灾

据一邻居称,这个小区的房子系居民自己建造的,因此每一户的格局及房间数量都不同。这一栋大体的格局是,前后各有数扇门,每一大户有前后两扇门。失火的这一大户,前后门只有一个楼梯。失火的是住在一楼的老奶奶的房子,住在她家房子里的居民都是租户。

该邻居称,前天晚上九点左右,租住在二楼的一户五口之家的大房间疑似由于线路引发被絮着火。后来,这一户人家自行用水灭火,灭火的时候他家将被子和衣服都摆在了楼梯口。火被扑灭后,这家人以为没事了,同时自己家已经被烧得无法入住,一家五口便出去了。住在同一大户的数人还在屋内。不曾想,在凌晨2时,火灾又一次发生。

“火当时把他们的楼梯道封锁了,这一户的人就出不来了。周围两户的楼梯道没有火和烟雾,周围的人都从里面逃出来了。”一邻居称。

据该邻居介绍,在火灾中不幸去世的老大爷是一位80多岁的拾荒老人,另一位老者是五十多岁的饭店女员工。而他俩并不是一家人。



火灾现场

## B 楼下停的到处都是车 消防车开不进来

住在旁边的另一邻居称,凌晨2时左右,自己听见有人喊救命,急忙下楼查看。看见这户人家浓烟滚滚,楼顶上的火直往外冒,自己和邻居都不敢靠近。自己报警后,5分钟左右消防人员便赶到现场。“消防车开不进来,当晚楼下停的到处都是车子,消防官兵只能拉着水管跑进现场救火。车能开进来可能情况会好些。”该邻居称。

## C 寒风中 很多人都穿着单衣在救人

虽然火灾无情地吞噬了两位老人的生命,但是在此次事故中,涌现出无数好心人,正是他们的出现挽救了数条生命,温暖了这个寒冷的冬天。

“我当时在家睡觉,宝宝哭了,应该是闻到烟味了。然后我就醒了,闻到旁边有烟味,外面好像有人喊失火我就立马出门,发现楼梯道烟雾很大,我就准备翻过楼道低矮的墙到别的住户的楼梯下楼。”住在旁边的一位女士称。她说,自己宝宝十一个月,还不会走路,于是就喊矮墙那边的住户出来。邻居出来后,自己将孩子给他抱着,再翻过墙去。“我当时就穿了里面的一件单衣,这个袄子是邻居借给我的,我很感动。”该女士说道。

“当时晚上正在家里睡觉,突然听见外面有人喊着火了,我们一家立马下去看,发现斜对面那栋楼的二楼窗户冒着浓烟,还有一些火光。我儿子立马搬个梯子过去。当时很多人都搬了梯子过去。”一位姓韩的女子告诉记者,由于事发在凌晨,当时很多人都穿着单衣拿着梯子救人。

### 链接

## 星报特别提醒 冬季用火用电注意安全

在昨日的报道中,本报报道了“合肥11楼凌晨失火,八旬老人不幸身亡”这一事件。在短短两天内合肥小区相继发生了三位老人在两起火灾中不幸身亡的事故。这给市民敲响了冬季用电安全及用火安全的警钟。

1. 谨防烟头引发火灾。切勿躺在床上或沙发上吸烟,不乱丢烟头和火柴梗、乱磕烟灰,更不要将引燃的烟头随处乱放等。
2. 谨慎用火。使用液化气时,不能用火烤、开水烫、蒸汽吹液化石油气瓶;不要放在暖气片旁烤。
3. 安全用电。要谨防电气设备及其安装不符合规格、绝缘不良、电气线路和电器老化或者超负荷,以免发生电线短路起火。
4. 在微波炉和电磁炉附近,切勿放置如塑料、木制品等可燃物。

## 郑州鸿森农机安徽“坑农”?

# 十余万元买来的秸秆打包机仅产出两包

□ 记者 赵汗青

太和居民为响应秸秆禁烧政策号召,今年七月份花费十几万元从河南郑州购买了一台秸秆液压打包机。可这台打包机买回后,仅仅产出了两大包秸秆,便再也不能使用了。

厂方称机器没有大问题,近期还将派人员维修,但太和方面已对厂方的多次承诺没有兑现失去信心。郑州市质监局方面未能接受记者采访。

## 十几万买来的打包机仅产出两包

太和县三塔镇居民高兵等人称,今年夏季,太和众诚种植专业合作社为响应国家禁烧秸秆的号召,收购周边乡镇6000亩地的秸秆(约2400吨),合作社方面委托太和宏源农机公司从郑州鸿森机械有限公司代购全自动智能液压打包机一台,准备将秸秆压缩打包后运往秸秆加工厂。

7月15日,太和宏源农机公司花费十几万元从郑州购买打包机,设备运来后才发现,该产品无合格证书、无产品说明书,而且使用后机器多处漏油、缺少应有的配件等。为了能够更便捷地使用,宏源农机又花费了十余万元从别处购买了相关配件。

太和宏源农机公司负责人称,机器使用时漏油严重,“就像下雨一样”,仅压缩出了两包秸秆后,机器再

也无法正常运转。为修理好机器,宏源方面向鸿森机械厂报修,但过来的技术员经过二十多天的调试,机器始终不能正常使用。

## 维修无果多次交涉无效

11月上旬,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来到太和县三塔镇,宏源农机负责人高炯的秸秆压缩机被闲置在路边农田里,周边堆满了合作社收购来的秸秆。

“就产出两包。”高炯指着堆在一旁的秸秆,“都快烂在地里了。”“第三包怎么也出不来,快四个月了,十几万元买来的机器就这样成了一堆废铁。”高炯说。

高炯认为,鸿森生产销售的产品无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也无相关产品安全使用说明以及警示性标识。郑州鸿森作为一个重型设备生产厂家,以不合格劣质产品欺骗用户,致使他们收购的约2400吨秸秆腐烂,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近80万元。更为严重的是2400吨秸秆腐烂,将会给当地环境造成无法挽回的影响,高炯等人多次来到鸿森厂内进行交涉,但对厂方始终置之不理。

## 厂方:“机器没大问题”

事实究竟如何?11月11日,记者采访了位于郑州荥阳市的鸿森机械厂。该厂一李姓负责人声称,机器没有大问题,上次派去修理机器的“小史”(音)遭到买方威胁,无奈之下跑回郑州,至今厂里的技术员再也不

敢去太和修理机器。

高炯承认,当时厂方的技术员二十余日修理不好机器,让他非常恼火。但机器至今不能使用,双方是否能签订维修合同,如约定时间内无法修理好机器,厂方必须按购货款退货。对此,李姓负责人声称要向相关人员汇报,但双方终因某些条款存在异议,鸿森方面未能签订合同,但厂里可以再派遣技术人员前往修理。

记者请求厂方提供产品的合格证书和产品说明书,李姓负责人称均在技术员处,可以提供。截至记者发稿,厂方未能提供相关证书。

## 律师:用户有权调换或退货

高炯等人曾将此事向当地质监部门做了反映,但郑州市质监局负责处理此事的张队长以有事为由未接受记者采访。

安徽天联天律师事务所律师蒋翔光认为,设备经过技术人员28天的调试,仍不能达到合同目的,且产品没有合格证书以及产品使用说明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生产者生产产品,不得掺杂、掺假,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第二十七条又规定产品出厂必须经过检测,应有产品合格证明等规定。该设备至今未调试成功应属于不合格产品。

对于生产者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用户有权选择调换或退货。同时,生产者也应受到行政处罚。